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2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可转债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4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35,24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5,24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3,216.13 万元。

根据《募集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7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8月8日下午15:30

(三) 会议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工业园二期华锋股份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四) 会议召开及投票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五) 债权登记日: 2022年8月1日(星期一)

(六) 出席对象

1、截至债权登记日 2022年8月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锋转债”(债券代码: 128082)的债券持有人;

上述本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2年7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式

(一) 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 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 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 详见附件)、法人债

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4、异地债券持有人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工业园二期华锋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2年8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二）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应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三）每一张“华锋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有一票表决权。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会议的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过半数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需经有权机构批准的，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

（五）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可转债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胜宇、赵璧

联系电话:0758-8510155

通讯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金渡工业园二期华锋股份

邮编:526000

2、其他:与会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出席现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请按照会议登记方式中的要求携带相关证件进行登记后参加会议;未办理出席登记的,不能行使表决权。

3、附件:

《华锋股份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